「天橋上的魔術師」節目募資案

送件封面（公、私法人適用，請將本件貼於自備外信封正面）  
 應募者：

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聯絡人：

聯絡人電話：

聯絡人Email：

114台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七十五巷五十號七樓

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行政部啟

截止時間：109年4月30日下午5時00分整

請按應募公告規定依序裝入下列相關資料 (各2份)

一、登記或設立之證明（影本）

二、最近一期財務報告影本（經會計師簽證）或稅務報告及投件前一週內之銀行帳戶餘額證明影本或存摺影本

三、最近一期營業稅與營所稅申報書及繳稅完稅證明影本

四、信用證明（正本1份，影本1份；影本請加蓋「與正本相符」）

五、出資聲明書（正本）

六、企業形象及經營團隊介紹